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13-15 Avenue de la Liberté, L-1931 Luxembourg
R.C.S. LUXEMBOURG: B 159469

(於盧森堡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0)

有關暫停辦理股東登記之澄清公佈

茲提述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3月19日刊發有關「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該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澄清，於該公佈之中文版本第50頁標題為「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應更正如下：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3年6月4日至2013年6月6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釐定股東是否符合資格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將為2013年6月6日。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13年6月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除上文所披露外，該公佈之中文及英文版本內所有其餘資料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SAMSONITE INTERNATIONAL S.A.
新秀麗國際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John B. Livingston

香港，2013年3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 *Timothy Parker*、*Kyle Gendreau* 及 *Ramesh Tainwala*，非執行董事為 *Nicholas Clarry*、*Bruce Hardy McLain* 及 *Keith Hamill*，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Paul Etechells*、*高啟坤* 及 *葉鶯*。

* 僅供識別